

2026年兴宁市政府预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预算报告

第二部分 预算草案报表

第三部分 相关说明

第一部分 预算报告

关于兴宁市 2025 年预算执行情况和 2026 年预算草案的报告

——2026 年 2 月 10 日在兴宁市第十六届人民代表大会
第七次会议上

兴宁市财政局局长 陈兵

各位代表：

受市人民政府委托，现向兴宁市十六届人大第七次会议报告我市 2025 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和 2026 年财政预算草案，请予审查，并请各位政协委员和列席人员提出意见。

一、2025 年预算执行情况

2025 年是“十四五”规划收官、“十五五”规划谋划之年，也是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的重要一年。在市委、市政府的正确领导下，在市人大的监督指导和市政协的关心支持下，财政部门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三中、四中全会精神，深入落实习近平总书记视察广东重要讲话和重要指示精神，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实施更加积极的财政政策，在加强财政资源统筹、深化财政体制改革、防范化解风险等方面

攻坚克难、实干为先，财政运行总体平稳，财政改革与发展取得新的成效，为促进我市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提供了坚实的财政保障。

（一）一般公共预算执行情况

2025 年我市一般公共预算总收入 90.09 亿元，对比上年 90.02 亿元，增幅 0.07%。其中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 13.40 亿元，完成调整预算数的 102.20%，对比上年同口径增收 0.67 亿元，增幅 5.27%；上级转移支付补助收入 65.53 亿元，对比上年 64.12 亿元，增幅 2.20%；地方政府一般债务转贷收入 6.37 亿元、区域间转移性收入 0.05 亿元、上年结余 4.46 亿元、调入资金 0.14 亿元、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0.13 亿元。2025 年我市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77.81 亿元，对比上年减支 1.46 亿元，减幅 1.84%；上解支出 4.95 亿元、地方政府一般债务还本支出 5.27 亿元、安排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0.29 亿元。收支相抵，年终结余 1.77 亿元，其中结转下年支出 1.77 亿元。

2025 年我市一般公共预算预计收支平衡，略有结余，具体收支情况待决算完成后报告。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执行情况

2025 年我市政府性基金预算总收入 18.61 亿元，对比上年减收 2.12 亿元，减幅 10.24%。其中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完成 1.98 亿元，对比上年减收 4.06 亿元，减幅 67.19%；政府性基金转移支付收入 1.59 亿元、地方政府专项债务转贷收

入 12.72 亿元、上年结余 2.32 亿元。2025 年我市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15.63 亿元、地方政府专项债务还本支出 2.76 亿元。收支相抵，年终结余 0.21 亿元，其中结转下年支出 0.21 亿元。

2025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预计收支平衡，略有结余，具体收支情况待决算完成后报告。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执行情况

2025 年我市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总收入 1997 万元，对比上年增收 1161 万元，增幅 138.88%。2025 年我市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96 万元、调出资金 1401 万元。收支相抵，年终结余 0 万元，收支平衡。

（四）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执行情况

2025 年我市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总收入 13.63 亿元，总支出 13.42 亿元，当年收支结余 0.21 亿元，滚存结余 5.76 亿元。

（五）地方政府债务情况

1. 地方政府债务限额余额情况

2025 年我市地方政府债务限额为 147.75 亿元，其中：一般债务 55.17 亿元，专项债务 92.58 亿元。政府债务余额 147.03 亿元，控制在限额以内，其中：一般债务 54.57 亿元，专项债务 92.46 亿元。

2. 地方政府债券发行情况

2025 年，我市共获得地方政府债券转贷资金 19.10 亿元，其中按类型划分，发行一般债券 6.37 亿元，专项债券 12.72

亿元；按用途划分，发行新增债券 13.51 亿元，再融资债券 5.59 亿元。

3.地方政府债务还本付息情况

2025 年我市按照偿债计划，将债务还本付息支出列入相应预算体系安排。2025 年我市偿还地方政府债券本金 4.89 亿元，其中一般债券 4.87 亿元、专项债券 0.02 亿元；偿还地方政府债券利息 4.19 亿元，其中一般债券利息 1.63 亿元、专项债券利息 2.56 亿元。

（六）落实市人大预算决议情况

1.落实市十六届人大第六次会议决议情况

按照依法理财的要求，认真落实市十六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六次会议的决议、审查结果报告及审议意见，并按规定向市人大常委会报告。

2.落实财政预算调整情况

2025 年按法定程序办理了 2 次预算调整，分别提交市十六届人大常委会第 32 次、市十六届人大常委会第 34 次会议审议批准。

3.办理建议提案情况

高度重视人大议案建议、政协提案办理工作，积极与人大代表和政协委员沟通，主动汇报工作进展情况，及时高质完成办理答复，赢得代表、委员的充分理解和大力支持，办理工作满意度 100%。

二、2025 年财政主要工作情况

（一）聚焦“生财有道”，挖潜增收强根基

坚持固本培元、开源挖潜，持续在收入上做大增量，不断增强财政可持续性。一是深挖潜在财源，财政收入总量稳步增长。锚定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增长3%的目标，狠抓收入组织，加强分析调度，强化协同共治，推动梅龙铁路临时占耕、非煤矿山永久占林占耕、岭南国防教育基地等重点税收项目收入及时入库，协同推动城市智慧停车、水口镇河道生态修复工程等公共资源有偿使用项目顺利落地。2025年我市一般公共预算收入达13.40亿元，收入总量在梅州各县（市、区）排名第3，顺利完成“十四五”规划目标、超额完成年度预算目标。二是持续争取上级支持，争取上级资金取得新成效。围绕中央、省转移支付重点领域，抢抓《梅州方案》和省《若干措施》政策机遇，制定《兴宁市争取上级项目资金激励奖励办法》《关于建立兴宁市项目谋划工作专员机制的方案》，积极协同相关部门筛选规划我市重点产业和重点项目，做实做细项目前期相关准备工作，推动更多项目进入国家、省级规划及预算资金的总体盘子。2025年，全市争取资金项目160个，下达资金22.9亿元，有力保障重点民生政策落实和岭南国防教育基地等重点项目建设。三是大力扶持实体经济，持续激发市场主体活力。发挥财政资金的导向作用，打好政策兑现、招商引资、完善配套、强化服务等“组合拳”，激活企业的积极性和创造力，促进产业结构优化调整和转型升级。2025年，累计兑现各类惠企及产业帮扶资金0.71亿元。

依托金融政策精准扶持实体产业发展，设立规模 1 亿元的市级应急转贷资金，联合银行开发地方特色农业产业金融产品“兴宁鸽担保贷”，累计发放 300 万农担贷款，健全农业保险服务产业体系，实现金融工具创新、存量资产盘活与产业深度融合的三重突破。

（二）聚焦“用财有效”，优化结构保重点

坚持有保有压、精准发力，着力提升财政资金配置效率。

一是大力优化支出结构。严格落实过紧日子要求，压减非急需、非刚性支出，压减公用经费和一般性支出，规范第三方购买服务和编外人员管理，降低行政运行成本。坚持量入为出，腾出财力优先保障“三保”等刚性支出及市委市政府确定的重点领域，全年“三保”支出 54.72 亿元，保障各项基本民生政策落实到位、人员工资及时足额发放和机构正常运转。

二是持续增进民生福祉。落实落细各项社会救助政策，加大对困难群众、残疾人等重点群体的关爱帮扶，及时足额保障困难群众救助、残疾人两项补贴资金 2.8 亿元，切实体现党和政府的民生温度；落实国家育儿补贴政策，按时发放第一批育儿补贴资金 0.69 亿元；强化教育资金投入，支持兴宁一中科创楼建设，推动教育优质均衡发展，全年教育支出 18.83 亿元，确保学校运转、教学设备购置、校舍维护、学生资助等教育事业量质齐升；全力支持稳就业保就业，统筹保障就业创业政策性补贴 948.42 万元；统筹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经费、乡镇卫生院基本药物制度财政补助及村医补助等政策

资金，巩固提升基层医疗卫生服务水平。全年民生支出 68.02 亿元，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的 87.43%，持续稳定在八成以上。

三是支持城乡融合发展。统筹资金，支持群众反响强烈、呼吁多年尚未解决的新兴将路、锦绣大桥下穿西堤公路等城区干道建设，强化宁江亲水公园、神光山体育公园升级改造、长深高速兴宁东、西出入口等城区品质提升项目资金保障，全年投入资金 0.81 亿元；进一步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全力保障岭南国防教育基地、“百千万工程”典型镇村培育、四望嶂绿美广东示范点等重点领域，统筹投入资金 9.12 亿元，助力“百千万工程”三年初见成效。会同省纵向帮扶驻兴宁工作队依托广东政府采购智慧云平台成功建成全省首个落地的县级乡村振兴馆试点-梅州馆（兴宁），为我市特色农产品开拓了全省党政机关采购广阔市场。落实耕地地力保护补贴、水库移民后期扶持资金等各项支农惠农政策，保障资金 0.62 亿元。

（三）聚焦“管财有方”，深化改革提效能

坚持制度创新、数字赋能，全面提升财政、国资科学管理水平。

一是国有企业改革全面推进。设立兴宁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局，实现了国资国企集中统一监管。印发《兴宁市国资国企改革工作总体方案》和《兴宁市部分市属国有企业整合方案》，拟将我市 40 家企业整合组建为“齐昌产业投资集团”“齐昌建设集团”两大国企，计划于 2026 年 7 月前正式运营。

二是预算绩效管理改革稳妥推进。全面实施零基预算改革，

在把握零基预算核心要义的基础上，立足本地实际研究制定务实管用的措施，因地制宜推进改革向纵深推进。实现从“保基数、护盘子”向“谋项目、争绩效”转变，构建“项目好中选优、资金统筹配置”的项目预算管理新机制。三是探索开展我市政府投资项目资金穿透式监管试点工作。成立政府投资项目资金穿透式监管工作领导小组，选取叶塘、刁坊等 4 个以工代赈项目开展试点工作并开展系统培训，顺利完成 2025 年系统上线要求。以点带面，全力推动全市政府投资项目资金的穿透式监管全覆盖的要求。四是驰而不息抓好节支增效。从严从紧把好项目评审关口，全年完成预算审核定案项目 84 个，审核定案项目送审金额 35019.29 万元，核减金额 3034.37 万元，核减率 8.66%；结算送审项目 502 个，送审金额 53980.58 万元，核减金额 5322.94 万元，核减率 9.86%。持续强化政府采购监管，全年政府采购共采购宗数累计 1299 次，全年采购预算金额 38310.79 万元，实际采购金额 37231.85 万元，节约资金 1078.94 万元，资金节约率为 2.82%。

（四）聚焦“防险有力”，监管防线牢固筑实

坚持底线思维，系统防控，确保财政经济稳健可持续。一是着力规范政府债务管理。严格政府债务预算管理和限额管理，进一步完善政府债务“借、用、管、还”机制，加强债务风险常态化监控，逐步建立举债项目主体偿债责任机制，通过统筹财政收入等各类资金，全年还本付息 9.08 亿元，牢

牢守住不发生系统性债务风险的底线。积极推进拖欠企业账款清理工作，锚定省级下达的清偿目标，加强相关单位协同联动，组建工作组专人专案跟进项目审核，加快资金拨付，按期完成年度清欠任务。

二是持续强化财政运行管理。落实建立“三保”报告机制，认真分析研判全年“三保”保障形势，主动研究完善保障措施和工作机制；进一步规范国库集中支付管理，加强库款运行监测，制定库款调度工作指引，明确资金保障优先顺序，确保库款保障水平处于安全合理区间，保障“三保”及其他重点项目支出，确保不发生支付风险；密切关注收入走势、支出进度和库款水平，准确把握财政收支平衡态势，全年统筹各类资金消化暂付款 2.34 亿元，连续 3 年当年未新增暂付款，暂付款防控化解效果显著。

三是切实加强财会监督管理。牵头开展财会监督专项行动。聚焦超长期特别国债、增发国债资金使用监管及地方政府债务监督，从严整治资金使用中的违规问题。制定镇街财务检查方案，组建专项检查组，对石马镇、新圩镇、合水镇及福兴街道的内部控制建设、资产管理、政府采购、非税收入收缴和财务管理情况实施精准检查，以问题整改推动基层财务管理制度化、规范化，筑牢基层财务管理防线；健全派驻单位财务管理制度，财务管理达到事前监督，关口前移。2025 年 12 个派驻单位均未出现财会管理上违法、违纪行为；夯实农村财务管理，以强化农村集体“三资”网络监管为核心，完善集体财务监管平台建设，深化“村账镇管、组账村监镇代记”机制。加

强对镇街记账人员的业务培训，同步开展对镇村管理人员、村居负责人、报账员及村监委主任的财务知识培训，推动农村财务管理规范化建设。**四是聚焦重点领域风险防范。**牵头成立防范和打击非法金融活动专责小组，小组成员单位，在全市开展非法金融活动风险排查，维护金融领域和平稳定。开展防范非法金融活动宣传活动，进一步提升社会公众防范非法金融活动的意识和能力。

2025年我市财政运行在紧平衡中总体保持平稳，取得了一定的成效，但也应清醒认识到预算执行和财政工作中还面临着一些困难、问题和挑战，主要有：“三保”保障压力依然较大，财政收支矛盾愈发突出，全市上下尚未形成抓收入合力，经济运行回升向好的基础仍需加力巩固；财政资源和预算统筹不够，部分专项资金使用效益不高等。针对上述问题和困难，我们将高度重视，加大工作力度，采取有力举措加以解决。

三、2026年预算草案

2026年是“十五五”的开局之年，也是推动高质量发展和现代化建设的关键一年，认真做好预算编制、财政管理改革等各项工作，充分发挥积极财政政策作用，有力有效服务保障兴宁高质量发展意义重大。

（一）2026年财政收支形势

收入方面，随着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激发新的发展动能，中央和地方一揽子增量政策持续发挥作用，“百千万工程”等

推动高质量发展的政策红利持续释放，经济回升向好、长期向好的大趋势将不断巩固和加强，将为财政增收提供支撑。但由于宏观经济形势依然较为严峻，国内需求不足、一些领域风险隐患仍然较多，外部环境更趋复杂严峻，加之盘活政府资源资产空间进一步缩小，财政增收压力巨大。支出方面，“三保”债务还本付息等刚性支出持续增长，教育、社保、医疗等重点领域民生支出需持续加强保障，各领域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三中、四中全会精神，落实省委“1310”具体部署和省委十三届八次全会、梅州市委八届十二次全会和兴宁市委十四届九次全会的工作要求，推动我市经济高质量发展上，对财政资金刚性需求将较大，财政支出腾挪空间有限。总的看，财政收支矛盾将更加突出，紧平衡态势进一步加剧。

（二）2026年预算编制的指导思想及原则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历次全会及中央经济工作会议精神，全面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对广东系列重要讲话和重要指示精神，深化落实省委“1310”具体部署和省委十三届八次全会暨省委经济工作会议精神，认真落实梅州市委八届十二次全会暨市委经济工作会议精神和兴宁市委十四届九次全会暨市委经济工作会议精神，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积极服务和融入新发展格局，着力推动高质量发展，紧紧围绕市委、市政府的中心工作，狠抓发

展第一要务，全面激发内生动力，以“百千万工程”为总抓手，以苏区融湾先行区建设为突破口，更好统筹发展和安全，继续实施更加积极的财政政策并提高精准度和有效性，做优增量、盘活存量，着力扩内需、优结构、增动能、惠民生，着力稳就业、稳企业、稳市场、稳预期，着力推改革、强管理、防风险、增效益，推动财政经济实现质的有效提升和量的合理增长，实现“十五五”良好开局，为奋力推动中国式现代化的兴宁实践提供坚强有力的财力保障。

（三）2026 年财政预算的总体安排

根据以上指导思想和我市国民经济及社会发展计划，按照“三保”优先的工作要求，对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和社会保险基金预算统筹安排如下：

1.一般公共预算。2026 年，我市一般公共预算总收入安排 80.84 亿元，其中：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安排 13.80 亿元，增长 3%；提前下达上级转移支付收入 47.76 亿元、地方政府一般债券转贷收入 8.31 亿元、调入资金 9.97 亿元、区域性转移支付收入 0.50 亿元、上年结余 0.50 亿元。我市一般公共预算总支出 80.84 亿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67.44 亿元，预备费 0.1 亿元、上解上级支出 3.93 亿元、债务还本支出 9.37 亿元，收支平衡。

2.政府性基金预算。2026 年，我市政府性基金预算总收入安排 18.14 亿元，其中：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安排 14.81 亿元（土地出让收入 13.36 亿元）、提前下达转移支付收入

0.25 亿元、专项债券转贷收入 3.08 亿元。我市政府性基金预算总支出 18.14 亿元，其中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4.96 亿元、调出资金 9.87 亿元、债务还本支出 3.31 亿元，收支平衡。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2026 年，我市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总收入安排 0.14 亿元，其中：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0.14 亿元。我市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总支出安排 0.14 亿元，其中：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4 亿元、调出资金 0.10 亿元，收支平衡。

4.社会保险基金预算。2026 年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总收入安排 10.08 亿元，总支出 9.87 亿元，当年收支结余 0.21 亿元，年末滚存结余 0.62 亿元。

四、2026 年财政工作重点

（一）全力挖潜培植财源，夯实财力基础

一是健全工作机制。落实全市“一盘棋”抓收入工作机制，强化财税收入协同共治，科学研判收入增减趋势，分析财源税源变化原因，建立健全税收收入稳定增长机制，协同保障收入平稳增长、提升财税收入质量。二是强化税收征管。深化“以数治税”，强化涉税数据比对分析和增值利用，持续加强对重点行业的税收管理，积极推动房地产行业等存量税源清欠，加强建筑施工、总分机构和股权转让等流动性税源管控和培育，杜绝“跑冒滴漏”，确保应收尽收，全力争取省“四税”收入激励。三是培植稳固财源。持续优化营商环境，不折不

扣落实各项结构性减税降费政策，优化财政资金和金融支持方式，激发市场主体活力；拓展有效投资空间，用足用好国债资金和地方政府专项债券，加力推进省市县重点项目快建设早投产，培植稳固的可持续财源。四是加力盘活资产资源。打开资产资源盘活新空间，系统谋划公共资源有偿使用项目，加快合水水库提质增效公共资源有偿使用项目、公共机构停车泊位充电桩项目实施进度，采取滚动出让方式筹集资金加大成熟优质政府土地收储出让力度，集中力量争取尽快将政府资产（资源）转化为收入。五是全力向上争取政策资金。准确把握中央经济工作会议提出的继续实施更加积极的财政政策”要求，发挥项目谋划工作专员机制，围绕超长期特别国债、中央预算内投资、地方政府专项债和省级专项资金等支持方向以及国家、省、市战略布局，精准谋划储备一批承接政策资金和强基础、管长远、利大局的高质量项目，争取更多项目进入国家、省级规划及预算资金的总体盘子，形成项目谋划、储备、转化滚动接续的良性局面。

（二）持续优化支出结构，增强重点保障能力

一是强化财政支出管理。树立财政资源约束意识，突出政策精准扶持效能，强化精准投放，对“三保”和债务还本付息等刚性必保支出“应保尽保”，兜牢兜实“三保”底线。严格落实习惯过紧日子要求，全力压缩一般性支出，严格控制“三公”经费，严格规范政府购买服务和编外人员管理，降低行政运行成本。二是统筹财政资源保重点。聚焦消费与投资协同发

力，加大消费品以旧换新支持力度，进一步促消费、增后劲，全面激发内需潜力，聚焦产业发展，坚持实体经济为本，抢抓省产业转移政策利好，持续推动做大做强“3+3”产业集群。积极争取并用好政府新增专项债券，以政府投资有效带动扩大更多社会投资。加快金融赋能，引导金融“活水”顺畅流入实体经济，纾解企业融资难题。三是强化预算绩效管理。牢固树立“提效也是节支”理念，坚持“花钱要问效、有效多安排、低效多压减、无效要问责”原则，强化绩效目标管理，推进“绩效目标-绩效评价-结果运用”三同步，不断“扩围提质”。

（三）纵深推进财政改革，加强财政科学管理

一是深化国资国企改革。围绕“百千万工程”产业升级等重点任务，系统优化国有资本布局，提升服务战略能力。健全薪酬激励与分类考核评价体系，加强人员规范管理，完善组织架构与人员编制配置，提升治理效能。二是深化财税体制改革。聚焦预算制度、税收制度、中央和地方财政关系等改革工作，密切跟踪对接好上级财政部门具体改革部署，纵深推进零基预算改革、财税管理体制等工作。三是推进政府投资项目资金区块链穿透式监管扩容提质。分类分批加快推动所有政府投资项目上线，形成财会监督有力有效抓手。

（四）坚决守住安全底线，有效防范化解风险

一是牢牢兜住“三保”底线。始终坚持“三保”支出在财政支出的优先顺序，实行预算审核、库款调度、动态监控“三个优先”机制，确保我市各项事业平稳运行、基本民生政策全面落

实、社会和谐稳定。二是规范政府债务管理。严格落实政府债务限额管理和预算管理，坚决遏制新增隐性债务，不断健全项目全生命周期绩效管理和投后管理机制，确保资金用到实处、发挥实效，强化债务风险动态监控和预警，确保我市债务风险总体可控。积极稳妥推进拖欠企业账款清理工作，锚定省级下达的清偿目标，加强相关单位协同联动，确保按期完成年度清欠任务。三是防范化解金融风险。扎实开展防范非法金融活动专项排查、风险摸排和属地维稳工作，强化部门协调联动，提升宣传质效，确保不发生区域性系统性金融风险。

各位代表，2026年财政工作任务艰巨，做好今年的财政工作，使命光荣，责任重大。我们将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在市委、市政府的坚强领导下，牢固树立“一盘棋”思想，自觉接受市人大的监督、指导，虚心听取市政协的意见和建议，坚定信心，真抓实干，攻坚克难，奋力完成全年目标任务，为推动兴宁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贡献财政力量！

第二部分 预算草案报表

一、一般公共预算

1. 2026年兴宁市市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表

关于2026年兴宁市市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的说明

2. 2026年兴宁市市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3. 2026年兴宁市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按功能分类）

关于2026年兴宁市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的说明

4. 2026年兴宁市本级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按经济分类）

5. 2026年兴宁市本级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表

关于2026年兴宁市本级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安排及变动情况的说明

6. 2026年兴宁市市级一般公共预算税收返还和转移支付表（按项目分地区列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7. 2026年兴宁市市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表

8. 2026年兴宁市市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按功能分类）

9. 2026年兴宁市本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按功能分类）

10. 2026年兴宁市市级政府性基金转移支付预算表（按项目分地区列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11. 2026年兴宁市市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表

12. 2026年兴宁市市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按功能分类）

13. 2026年兴宁市本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按功能分类）

14. 2026年兴宁市市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转移支付支出表（按项目分地区列示）

四、社会保险基金预算

15. 2026年兴宁市市级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表

16. 2026年兴宁市市级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表

17. 2026年兴宁市市级社会保险基金预算结余表

五、地方政府债务情况表

18. 2025年兴宁市地方政府一般债务余额情况表

19. 2025年兴宁市地方政府专项债务余额情况表

20. 兴宁市地方政府债券发行（转贷）及还本付息情况表

21. 兴宁市地方政府债券分年度偿还计划情况表

22. 2025年兴宁市地方政府债务限额及余额情况表

23. 2025年兴宁市新增债务限额安排情况表

24. 2025年兴宁市新增债券和政府外贷项目用途情况表

25. 2025年兴宁市新增专项债券项目明细情况表

26. 2026年兴宁市地方政府债务限额提前下达情况表

27. 2026年兴宁市提前下达新增债务限额安排情况表

2026年兴宁市市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表

单位：万元

项目	预算数
一、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138,028.00
（一）税收收入	69,359.00
增值税	33,359.00
企业所得税	5,560.00
个人所得税	2,300.00
资源税	808.00
城市维护建设税	3,581.00
房产税	4,469.00
印花税	1,166.00
城镇土地使用税	990.00
土地增值税	4,990.00
车船税	1,892.00
耕地占用税	3,112.00
契税	7,038.00
环境保护税	94.00
（二）非税收入	68,669.00
专项收入	3,000.00
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	3,000.00
罚没收入	4,890.00
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	56,779.00
政府住房基金收入	1,000.00
二、转移性收入	670,378.00
（一）上级补助收入	477,575.00
返还性收入	20,367.00
一般性转移支付收入	421,880.00
专项转移支付收入	35,328.00
（二）调入资金	99,742.00
政府性基金预算调入资金	98,722.00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调入资金	1,020.00
（三）上年结余	5,000.00
（四）债务（转贷）收入	83,061.00
（五）区域间转移性收入	5,000.00
收入总计	808,406.00

备注：无。

关于2026年兴宁市市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的说明

2026年兴宁市市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预算数为138028万元，比2025年执行数（下同）增加4020万元，增长3%，主要是结合我市经济社会发展预期，预计税收收入将企稳回升。具体情况如下：

一、税收收入

2026年兴宁市市级税收收入预算数为69359万元，增加6315万元。其中：

（一）增值税预算数为33359万元，增加4372万元，主要是结合我市经济社会发展预期，预计收入将企稳回升。

（二）企业所得税预算数为5560万元，增加1172万元，主要是结合我市经济社会发展预期，预计收入将企稳回升。

（三）个人所得税预算数为2300万元，增加439万元，主要是结合我市经济社会发展预期，预计收入将企稳回升。

（四）土地增值税等预算数为28140万元，增加332万元，主要是结合我市经济社会发展预期，预计收入将企稳回升。

二、非税收入

2026年兴宁市市级非税收入预算数为68669万元，减少2295万元。其中：

（一）专项收入预算数为3000万元，减少500万元，主要是参照上年实际收入情况。

（二）行政事业性收入预算数为3000万元，增加0万元，与上年持平。

（三）罚没收入预算数为4890万元，增加1290万元，主要是预计一次性大额罚没收入增加。

（四）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预算数为56779万元，增加22811万元，主要是进一步加大国有资源（资产）盘活力度预计带来的增收。

（五）国有资本经营收入等其他收入预算数为1000万元，增加0万元，与上年持平。

2026年兴宁市市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674,344.0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1,485.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国防支出	737.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26,233.00
（五）教育支出	177,654.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4,381.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9,969.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78,709.00
（九）卫生健康支出	56,104.00
（十）节能环保支出	16,76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31,485.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76,977.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7,284.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2,131.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01.00
（十六）金融支出	82.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15,089.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8,241.0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1,740.00
（二十一）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3,245.00
（二十二）其他支出	0.00
（二十三）债务付息支出	15,632.00
（二十四）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5.00
二、转移性支出	39,327.00
（一）补助下级支出	0.00
（二）上解支出	39,327.00
（三）调出资金	0.00
（四）债务转贷支出	0.00
（五）区域间转移性支出	0.00
三、预备费	1,000.00
四、债务还本支出	93,735.00
支出总计	808,406.00

备注：无。

2026年兴宁市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按功能分类）

单位：万元

功能编码	功能分类	预算数
	合计	674,344.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1,485.00
20101	人大事务	2,057.00
2010101	行政运行	665.00
2010104	人大会议	412.00
2010106	人大监督	35.00
2010108	代表工作	90.00
2010150	事业运行	31.00
2010199	其他人大事务支出	824.00
20102	政协事务	1,089.00
2010201	行政运行	720.00
2010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73.00
2010204	政协会议	125.00
2010206	参政议政	34.00
2010250	事业运行	29.00
2010299	其他政协事务支出	108.00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12,904.00
2010301	行政运行	6,846.00
2010350	事业运行	5,399.00
2010399	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659.00
20104	发展与改革事务	901.00
2010401	行政运行	487.00
2010406	社会事业发展规划	84.00
2010408	物价管理	9.00
2010450	事业运行	278.00
2010499	其他发展与改革事务支出	43.00
20105	统计信息事务	692.00
2010501	行政运行	235.00
2010505	专项统计业务	43.00
2010507	专项普查活动	294.00
2010508	统计抽样调查	55.00
2010550	事业运行	58.00
2010599	其他统计信息事务支出	7.00
20106	财政事务	2,586.00
2010601	行政运行	950.00
2010604	预算改革业务	140.00
2010607	信息化建设	238.00
2010608	财政委托业务支出	641.00
2010650	事业运行	532.00

功能编码	功能分类	预算数
2010699	其他财政事务支出	85.00
20107	税收事务	4,800.00
2010701	行政运行	4,450.00
20107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5.00
2010799	其他税收事务支出	335.00
20108	审计事务	413.00
2010801	行政运行	232.00
2010804	审计业务	81.00
2010850	事业运行	100.00
20111	纪检监察事务	2,756.00
2011101	行政运行	1,949.00
2011150	事业运行	75.00
2011199	其他纪检监察事务支出	732.00
20113	商贸事务	829.00
2011308	招商引资	468.00
2011350	事业运行	361.00
20126	档案事务	225.00
2012601	行政运行	144.00
2012604	档案馆	81.00
20128	民主党派及工商联事务	147.00
2012801	行政运行	105.00
2012804	参政议政	18.00
2012899	其他民主党派及工商联事务支出	24.00
20129	群众团体事务	691.00
2012901	行政运行	460.00
2012950	事业运行	106.00
2012999	其他群众团体事务支出	125.00
20131	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3,700.00
2013101	行政运行	2,287.00
2013105	专项业务	124.00
2013150	事业运行	244.00
2013199	其他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1,045.00
20132	组织事务	1,843.00
2013201	行政运行	506.00
2013250	事业运行	225.00
2013299	其他组织事务支出	1,112.00
20133	宣传事务	585.00
2013301	行政运行	304.00
2013304	宣传管理	100.00
2013350	事业运行	136.00
2013399	其他宣传事务支出	45.00
20134	统战事务	411.00
2013401	行政运行	258.00
2013404	宗教事务	18.00
2013405	华侨事务	19.00
2013450	事业运行	62.00

功能编码	功能分类	预算数
2013499	其他统战事务支出	54.00
20136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21.00
2013699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21.00
20138	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2,346.00
2013801	行政运行	1,351.00
2013804	经营主体管理	54.00
2013805	市场秩序执法	2.00
2013812	药品事务	15.00
2013815	质量安全监管	3.00
2013816	食品安全监管	556.00
2013850	事业运行	315.00
2013899	其他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50.00
20139	社会工作事务	1,021.00
2013901	行政运行	133.00
2013999	其他社会工作事务支出	888.00
20140	信访事务	268.00
2014001	行政运行	178.00
2014099	其他信访事务支出	90.00
20141	数据事务	785.00
2014101	行政运行	204.00
2014150	事业运行	97.00
2014199	其他数据事务支出	484.00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15.00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15.00
203	国防支出	737.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6,233.00
20402	公安	23,239.00
2040201	行政运行	16,726.00
2040219	信息化建设	2,821.00
2040250	事业运行	181.00
2040299	其他公安支出	3,511.00
20404	检察	8.00
2040499	其他检察支出	8.00
20405	法院	8.00
2040599	其他法院支出	8.00
20406	司法	2,341.00
2040601	行政运行	1,243.00
2040604	基层司法业务	141.00
2040605	普法宣传	28.00
2040606	律师管理	454.00
2040607	公共法律服务	206.00
2040610	社区矫正	124.00
2040612	法治建设	33.00
2040613	信息化建设	6.00
2040650	事业运行	106.00
204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637.00

功能编码	功能分类	预算数
20499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637.00
205	教育支出	177,654.00
20501	教育管理事务	1,917.00
2050101	行政运行	442.00
2050199	其他教育管理事务支出	1,475.00
20502	普通教育	167,298.00
2050201	学前教育	7,563.00
2050202	小学教育	80,339.00
2050203	初中教育	53,989.00
2050204	高中教育	22,840.00
2050205	高等教育	5.00
2050299	其他普通教育支出	2,562.00
20503	职业教育	6,251.00
2050302	中等职业教育	1,769.00
2050303	技校教育	4,482.00
20504	成人教育	108.00
2050403	成人高等教育	108.00
20507	特殊教育	796.00
2050701	特殊学校教育	791.00
2050799	其他特殊教育支出	5.00
20508	进修及培训	238.00
2050802	干部教育	238.00
20599	其他教育支出	1,046.00
2059999	其他教育支出	1,046.00
206	科学技术支出	4,381.00
20601	科学技术管理事务	4,015.00
2060101	行政运行	785.00
2060199	其他科学技术管理事务支出	3,230.00
20604	技术与研究开发	94.00
2060401	机构运行	89.00
2060499	其他技术与研究开发支出	5.00
20606	社会科学	93.00
2060602	社会科学研究	93.00
20607	科学技术普及	161.00
2060702	科普活动	35.00
2060705	科技馆站	114.00
2060799	其他科学技术普及支出	12.00
206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18.00
20699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18.00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9,969.00
20701	文化和旅游	7,980.00
2070101	行政运行	670.00
207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3.00
2070104	图书馆	312.00
2070105	文化展示及纪念机构	103.00
2070109	群众文化	5,714.00

功能编码	功能分类	预算数
2070111	文化创作与保护	11.00
2070112	文化和旅游市场管理	15.00
2070113	旅游宣传	5.00
2070114	文化和旅游管理事务	50.00
2070199	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	1,047.00
20702	文物	106.00
2070204	文物保护	20.00
2070205	博物馆	36.00
2070299	其他文物支出	50.00
20703	体育	235.00
2070306	体育训练	185.00
2070307	体育场馆	50.00
20706	新闻出版电影	55.00
2070607	电影	55.00
20708	广播电视	1,190.00
2070801	行政运行	69.00
2070808	广播电视事务	1,089.00
2070899	其他广播电视支出	32.00
20799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403.00
2079999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403.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78,709.00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2,546.00
2080101	行政运行	870.00
2080106	就业管理事务	318.00
2080107	社会保险业务管理事务	774.00
2080109	社会保险经办机构	7.00
2080110	劳动关系和维权	8.00
2080111	公共就业服务和职业技能鉴定机构	10.00
2080112	劳动人事争议调解仲裁	6.00
2080116	引进人才费用	10.00
2080199	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543.00
20802	民政管理事务	3,032.00
2080201	行政运行	724.00
2080206	社会组织管理	8.00
2080207	行政区划和地名管理	5.00
2080299	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	2,295.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80,534.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0,274.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7,176.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4,733.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2,452.00
2080507	对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的补助	25,000.00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899.00
20807	就业补助	539.00
2080701	就业创业服务补助	339.00
2080711	就业见习补贴	200.00

功能编码	功能分类	预算数
20808	抚恤	11,554.00
2080801	死亡抚恤	2,000.00
2080805	义务兵优待	1,682.00
2080807	光荣院	91.00
2080899	其他优抚支出	7,781.00
20809	退役安置	2,673.00
2080901	退役士兵安置	1,161.00
2080902	军队移交政府的离退休人员安置	393.00
2080903	军队移交政府离退休干部管理机构	54.00
2080905	军队转业干部安置	1,065.00
20810	社会福利	3,471.00
2081001	儿童福利	971.00
2081002	老年福利	900.00
2081004	殡葬	670.00
2081005	社会福利事业单位	106.00
2081006	养老服务	824.00
20811	残疾人事业	9,317.00
2081101	行政运行	113.00
2081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43.00
2081104	残疾人康复	144.00
2081107	残疾人生活和护理补贴	8,661.00
2081199	其他残疾人事业支出	256.00
20819	最低生活保障	15,806.00
2081901	城市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1,546.00
2081902	农村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14,260.00
20820	临时救助	791.00
2082001	临时救助支出	560.00
2082002	流浪乞讨人员救助支出	231.00
20821	特困人员救助供养	5,141.00
2082101	城市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466.00
2082102	农村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4,675.00
20825	其他生活救助	6.00
2082502	其他农村生活救助	6.00
20826	财政对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的补助	41,232.00
2082602	财政对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的补助	41,232.00
20828	退役军人管理事务	931.00
2082801	行政运行	190.00
2082804	拥军优属	438.00
2082805	军供保障	90.00
2082850	事业运行	148.00
2082899	其他退役军人事务管理支出	65.00
20830	财政代缴社会保险费支出	100.00
2083001	财政代缴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10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36.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36.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6,104.00

功能编码	功能分类	预算数
21001	卫生健康管理事务	919.00
2100101	行政运行	411.00
2100199	其他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支出	508.00
21002	公立医院	1,432.00
2100201	综合医院	1,085.00
2100202	中医(民族)医院	347.00
21003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	16,160.00
2100301	城市社区卫生机构	1,984.00
2100302	乡镇卫生院	12,637.00
2100399	其他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支出	1,539.00
21004	公共卫生	10,873.00
2100401	疾病预防控制机构	1,828.00
2100402	卫生监督机构	301.00
2100403	妇幼保健机构	565.00
2100406	采供血机构	196.00
2100408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7,415.00
2100409	重大公共卫生服务	141.00
2100499	其他公共卫生支出	427.00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2,823.00
2100716	计划生育机构	258.00
2100717	计划生育服务	1,879.00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686.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8,838.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542.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5,756.00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540.00
21013	医疗救助	5,686.00
2101301	城乡医疗救助	5,686.00
21014	优抚对象医疗	259.00
2101401	优抚对象医疗补助	259.00
21015	医疗保障管理事务	584.00
2101501	行政运行	205.00
2101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78.00
2101506	医疗保障经办事务	5.00
2101550	事业运行	18.00
2101599	其他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178.00
21017	中医药事务	140.00
2101704	中医(民族医)药专项	30.00
2101799	其他中医药事务支出	110.00
21019	育幼服务	7,690.00
2101902	育儿补贴	7,690.00
210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700.00
21099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700.0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16,760.00
21103	污染防治	9.00
2110304	固体废弃物与化学品	9.00

功能编码	功能分类	预算数
21104	自然生态保护	16,741.00
2110401	生态保护	5,000.00
2110402	农村环境保护	10,666.00
2110406	自然保护地	1,075.00
21110	能源节约利用	10.00
2111001	能源节约利用	1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31,485.00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3,497.00
2120101	行政运行	687.00
2120104	城管执法	1,253.00
2120105	工程建设标准规范编制与监管	584.00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973.00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27,981.00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27,981.00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7.00
21299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7.00
213	农林水支出	76,977.00
21301	农业农村	18,955.00
2130101	行政运行	694.00
2130103	机关服务	4.00
2130104	事业运行	1,484.00
2130108	病虫害控制	458.00
2130109	农产品质量安全	22.00
2130125	农产品加工与促销	20.00
2130135	农业生态资源保护	500.00
2130152	对高校毕业生到基层任职补助	19.00
2130199	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15,754.00
21302	林业和草原	10,519.00
2130201	行政运行	516.00
2130204	事业机构	584.00
2130205	森林资源培育	4,132.00
2130206	技术推广与转化	58.00
2130207	森林资源管理	29.00
2130209	森林生态效益补偿	4,189.00
2130211	动植物保护	10.00
2130234	林业草原防灾减灾	160.00
2130299	其他林业和草原支出	841.00
21303	水利	21,965.00
2130301	行政运行	370.00
2130303	机关服务	4.00
2130305	水利工程建设	15,748.00
2130306	水利工程运行与维护	391.00
2130310	水土保持	267.00
2130311	水资源节约管理与保护	1,969.00
2130314	防汛	15.00
2130316	农村水利	1,003.00

功能编码	功能分类	预算数
2130319	江河湖库水系综合整治	1,807.00
2130334	水利建设征地及移民支出	60.00
2130335	农村供水	331.00
21305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	4,777.00
2130504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	3,985.00
2130599	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792.00
21307	农村综合改革	19,911.00
2130705	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	19,911.00
21399	其他农林水支出	850.00
2139999	其他农林水支出	850.00
214	交通运输支出	7,284.00
21401	公路水路运输	5,484.00
2140101	行政运行	2,234.00
2140106	公路养护	3,120.00
2140199	其他公路水路运输支出	130.00
21499	其他交通运输支出	1,800.00
2149901	公共交通运营补助	1,800.00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2,131.00
21505	工业和信息产业	1,596.00
2150517	产业发展	1,596.00
21599	其他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535.00
2159999	其他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535.00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01.00
21602	商业流通事务	401.00
2160250	事业运行	378.00
2160299	其他商业流通事务支出	23.00
217	金融支出	82.00
21701	金融部门行政支出	82.00
2170101	行政运行	82.00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15,089.00
22001	自然资源事务	14,699.00
2200101	行政运行	592.00
2200106	自然资源利用与保护	12,893.00
2200112	土地资源储备支出	400.00
2200150	事业运行	814.00
22005	气象事务	390.00
2200504	气象事业机构	157.00
2200508	气象预报预测	19.00
2200510	气象装备保障维护	34.00
2200511	气象基础设施建设与维修	18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8,241.00
22101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599.00
2210105	农村危房改造	43.00
2210108	老旧小区改造	556.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7,642.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7,642.00

功能编码	功能分类	预算数
222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1,740.00
22204	粮油储备	1,740.00
2220499	其他粮油储备支出	1,740.00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3,245.00
22401	应急管理事务	1,159.00
2240101	行政运行	450.00
2240106	安全监管	78.00
2240108	应急救援	393.00
2240109	应急管理	70.00
2240150	事业运行	157.00
2240199	其他应急管理支出	11.00
22402	消防救援事务	1,951.00
2240201	行政运行	1,909.00
2240204	消防应急救援	23.00
2240299	其他消防救援事务支出	19.00
22406	自然灾害防治	110.00
2240699	其他自然灾害防治支出	110.00
22407	自然灾害救灾及恢复重建支出	25.00
2240703	自然灾害救灾补助	5.00
2240799	其他自然灾害救灾及恢复重建支出	20.00
232	债务付息支出	15,632.00
23203	地方政府一般债务付息支出	15,632.00
2320301	地方政府一般债券付息支出	15,632.00
233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5.00
23303	地方政府一般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5.00
2330301	地方政府一般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5.00

备注：国防支出、公共安全支出按国家、省有关规定，属保密事项，本表仅将国防支出编列至类级，公共安全支出非涉密科目编列至款级。

关于2026年兴宁市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的说明

1. 2026年一般公共服务支出预算41,485万元，比上年减少4,142万元，下降9.1%。主要原因：主要是落实党政机关习惯过紧日子要求，压减一般性及非刚性支出。

2. 2026年国防支出预算737万元，比上年增加172万元，增长30.4%。主要原因：增加国防动员支出。

3. 2026年公共安全支出预算26,233万元，比上年减少950万元，下降3.5%。主要原因：主要是法院、检察院司法辅助人员核定为省级事权，减少相应预算经费。

4. 2026年教育支出预算177,654万元，比上年减少3,818万元，下降2.1%。主要原因：主要是教师人数及学生人数有所下降，人员工资福利支出相应减少。

5. 2026年科学技术支出预算4,381万元，比上年增加3,123万元，增长248.3%。主要原因：主要是增加预留支出。

6. 2026年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预算9,969万元，比上年增加247万元，增长2.5%。主要原因：主要是增加部分上级提前下达专项资金支出。

7. 2026年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预算178,709万元，比上年增加10,522万元，增长6.3%。主要原因：主要是按梅州市市以下财政体制改革方案，2026年开始，部分未明确梅州市级承担比例的社会保障民生事项梅州市不再安排配套资金，导致部分民生事项本级配套增加。

8. 2026年卫生健康支出预算56,104万元，比上年减少41,559

万元，下降42.6%。主要原因：主要是减少上级提前下达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补助资金等专项资金支出。

9. 2026年节能环保支出预算16,760万元，比上年减少1,189万元，下降6.6%。主要原因：主要是减少了部分拆旧复垦项目支出。

10. 2026年城乡社区支出预算31,485万元，比上年减少70万元，下降0.2%。主要原因：与上年基本持平。

11. 2026年农林水支出预算76,977万元，比上年增加9,698万元，增长14.4%。主要原因：主要是增加“百千万工程”典型镇培育专项资金对应安排的支出。

12. 2026年交通运输支出预算7,284万元，比上年减少13,864万元，下降65.6%。主要原因：主要是减少部分上级提前下达专项资金支出。

13. 2026年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预算2,131万元，比上年增加631万元，增长42.1%。主要原因：主要是增加部分上级提前下达专项资金支出。

14. 2026年商业服务业等支出预算401万元，比上年增加44万元，增长12.3%。主要原因：主要是增加部分上级提前下达专项资金支出。

15. 2026年金融支出预算82万元，比上年增加82万元，增长0%（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原因：主要是增加落实属地金监部门经费保障支出。

16. 2026年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预算15,089万元，比上年减少2,723万元，下降15.3%。主要原因：主要是减少上级提前下达历史遗留矿山生态修复等专项资金支出。

17. 2026年住房保障支出预算8,241万元,比上年减少1,050万元,下降11.3%。主要原因:主要是减少部分上级提前下达专项资金支出。

18. 2026年粮油物资储备支出预算1,74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与上年一致。

19. 2026年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预算3,245万元,比上年减少748万元,下降18.7%。主要原因:主要是减少部分上级提前下达专项资金支出。

20. 2026年债务付息支出预算15,632万元,比上年减少590万元,下降3.6%。主要原因:与上年基本一致。

21. 2026年债务发行费用支出预算5万元,比上年增加2万元,增长66.7%。主要原因:主要是政府一般债务余额逐年增加,发行费用支出对应增加。

2026年兴宁市本级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按经济分类）

单位：万元

项目编码	项目	预算数
	合计	356,650.00
501	机关工资福利支出	98,748.00
501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70,946.00
50102	社会保障缴费	18,122.00
50103	住房公积金	7,626.00
5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054.00
502	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	28,352.00
50201	办公经费	6,603.00
50202	会议费	78.00
50203	培训费	56.00
50204	专用材料购置费	45.00
50205	委托业务费	466.00
50206	公务接待费	701.00
50207	因公出国（境）费用	1.00
50208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854.00
50209	维修（护）费	428.00
5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9,120.00
503	机关资本性支出	231.00
50306	设备购置	231.00
505	对事业单位经常性补助	189,275.00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188,544.00
505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731.00
506	对事业单位资本性补助	1.00
50601	资本性支出	1.00
509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0,043.00
50901	社会福利和救助	3,061.00
50905	离退休费	36,949.00
509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3.00

备注：无。

2026年兴宁市本级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表

单位：万元

项目	预算数
“三公”经费	1,963.00
其中：（一）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支出	1,017.00
1. 公务用车购置	108.00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909.00
（三）公务接待费	915.00

备注：市（县、区）本级一般公共预算中安排的“三公”经费是指部门预算基本支出及项目支出中安排的因公出国（境）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支出和公务接待费支出。

关于2026年兴宁市本级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安排及变动情况的说明

2026年本级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1963万元，比上年减少125万元，原因是落实过紧日子要求，压减非必要支出。其中：因公出国（境）支出31万元，比上年减少15万元，原因是落实过紧日子要求，压减非必要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支出1017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108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909万元，比上年减少11万元。）比上年减少11万元，原因是落实过紧日子要求，压减非必要支出；公务接待费支出915万元，比上年减少99万元，原因是落实过紧日子要求，压减非必要支出。

2026年兴宁市市级一般公共预算税收返还和转移支付表（按项目分地区列示）

单位：万元

项目	兴宁市	兴宁市	兴宁市	兴宁市
一、返还性支出	0.00	0.00	0.00	0.00
所得税基数返还支出	0.00	0.00	0.00	0.00
成品油税费改革税收返还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一般性转移支付支出	0.00	0.00	0.00	0.00
均衡性转移支付支出	0.00	0.00	0.00	0.00
县级基本财力保障机制奖补资金支出	0.00	0.00	0.00	0.00
结算补助支出	0.00	0.00	0.00	0.00
一般公共服务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0.00	0.00	0.00	0.00
三、专项转移支付支出	0.00	0.00	0.00	0.00
一般公共服务	0.00	0.00	0.00	0.00
国防	0.00	0.00	0.00	0.00
其他支出	0.00	0.00	0.00	0.00

备注：本级无对下税收返还和转移支付，本表为空表。

2026年兴宁市市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表

单位：万元

项目	预算数
一、本级收入	148,092.00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	133,600.00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收入	2,318.00
污水处理费收入	2,200.00
彩票公益金收入	974.00
专项债务对应项目专项收入	9,000.00
二、转移性收入	33,270.00
上级补助收入	2,471.00
债务转贷收入	30,799.00
收入总计	181,362.00

备注：无。

2026年兴宁市市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按功能分类）

单位：万元

项目	预算数
一、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8.00
国家电影事业发展专项资金安排的支出	8.00
其他国家电影事业发展专项资金安排的支出	8.00
二、城乡社区支出	18,766.00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14,248.00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11,047.00
土地开发支出	1,600.00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支出	400.00
农业农村生态环境支出	1,201.00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2,318.00
城市公共设施	500.00
城市环境卫生	1,818.00
污水处理费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2,200.00
污水处理设施建设和运营	2,200.00
三、农林水支出	1,881.00
大中型水库库区基金安排的支出	40.00
基础设施建设和经济发展	40.00
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基金支出	1,841.00
基础设施建设和经济发展	1,841.00
四、其他支出	1,556.00
彩票公益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1,556.00
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763.00
用于体育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509.00
用于残疾人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284.00
五、债务付息支出	0.00
地方政府专项债务付息支出	27,364.00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金债务付息支出	3,300.00
土地储备专项债券付息支出	1,737.00
棚户区改造专项债券付息支出	4,228.00
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付息支出	17,232.00
其他政府性基金债务付息支出	867.00
六、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3.00
地方政府专项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3.00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金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2.00
土地储备专项债券发行费用支出	0.00
棚户区改造专项债券发行费用支出	0.00
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发行费用支出	1.00
七、转移性支出	98,722.00

项目	预算数
调出资金	98,722.00
政府性基金预算调出资金	98,722.00
八、债务还本支出	33,062.00
地方政府专项债务还本支出	33,062.00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金债务还本支出	33,062.00
支出总计	181,362.00

备注：债务发行费用支出中部分债券发行费用不足1万元，按照四舍五入原则取数。

2026年兴宁市本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按功能分类）

单位：万元

项目编码	项目	预算数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8.00
20707	国家电影事业发展专项资金安排的支出	8.00
2070799	其他国家电影事业发展专项资金支出	8.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8,766.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4,248.00
2120801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11,047.00
2120802	土地开发支出	1,600.00
2120804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支出	400.00
2120816	农业农村生态环境支出	1,201.00
21213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2,318.00
2121301	城市公共设施	500.00
2121302	城市环境卫生	1,818.00
21214	污水处理费安排的支出	2,200.00
2121401	污水处理设施建设和运营	2,200.00
213	农林水支出	1,881.00
21366	大中型水库库区基金安排的支出	40.00
2136601	基础设施建设和经济发展	40.00
21372	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基金支出	1,841.00
2137202	基础设施建设和经济发展	1,841.00
229	其他支出	1,556.00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1,556.00
2296002	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763.00
2296003	用于体育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509.00
2296006	用于残疾人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284.00
232	债务付息支出	27,364.00
23204	地方政府专项债务付息支出	27,364.00
2320411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金债务付息支出	3,300.00
2320431	土地储备专项债券付息支出	1,737.00
2320433	棚户区改造专项债券付息支出	4,228.00
2320498	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付息支出	17,232.00
2320499	其他政府性基金债务付息支出	867.00
233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3.00
23304	地方政府专项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3.00
2330411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金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2.00
2330431	土地储备专项债券发行费用支出	0.00
2330433	棚户区改造专项债券发行费用支出	0.00
2330498	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发行费用支出	1.00
230	转移性支出	98,722.00

项目编码	项目	预算数
23008	调出资金	98,722.00
2300802	政府性基金预算调出资金	98,722.00
231	债务还本支出	33,062.00
23104	地方政府专项债务还本支出	33,062.00
2310411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金债务还本支出	33,062.00
	支出总计	181,362.00

备注：债务发行费用支出中部分债券发行费用不足1万元，按照四舍五入原则取数。

2026年兴宁市市级政府性基金转移支付预算表（按项目分地区列示）

单位：万元

项目	兴宁市	兴宁市	兴宁市	兴宁市
无	0.00	0.00	0.00	0.00

备注：本级无对下政府性基金转移支付，本表为空表。

2026年兴宁市市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表

单位：万元

预算科目	预算数
一、国有资本经营收入	1,400.00
利润收入	1,400.00
股息红利收入	0.00
产权转让收入	0.00
清算收入	0.00
其他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0.00
二、转移性收入	35.00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转移支付收入	35.00
三、上年结转收入	0.00
收入总计	1,435.00

备注：无。

2026年兴宁市市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按功能分类）

单位：万元

预算科目	预算数
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415.00
（一）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成本支出	35.00
国有企业棚户区改造支出	0.00
国有企业改革成本支出	0.00
其他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成本支出	35.00
（二）国有企业资本金注入	0.00
其他国有企业资本金注入	0.00
（三）国有企业公益性补贴	0.00
国有企业公益性补贴	0.00
（四）其他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其他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380.00
二、转移性支出	1,020.00
（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转移支付支出	0.00
（二）上解支出	0.00
（三）调出资金	1,020.00
支出总计	1,435.00

备注：无。

2026年兴宁市本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按功能分类）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预算科目	预算数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415.00
22301	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成本支出	35.00
2230105	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补助支出	35.00
22399	其他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380.00
2239999	其他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380.00
	支出总计	415.00

备注：无。

2026年兴宁市市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转移支付支出表（按项目分地区列示）

单位：万元

项目	兴宁市	兴宁市	兴宁市	兴宁市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转移支付	0.00	0.00	0.00	0.00

备注：本级无对下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转移支付，本表为空表。

2026年兴宁市市级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表

单位：万元

项目	预算数
合计	100,764.00
其中：保险费收入	46,454.00
财政补贴收入	52,000.00
利息收入	60.00
一、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收入	0.00
其中：保险费收入	0.00
财政补贴收入	0.00
利息收入	0.00
二、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收入	0.00
其中：保险费收入	0.00
财政补贴收入	0.00
利息收入	0.00
三、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收入	0.00
其中：保险费收入	0.00
财政补贴收入	0.00
利息收入	0.00
四、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收入	100,764.00
其中：保险费收入	46,454.00
财政补贴收入	52,000.00
利息收入	60.00
五、长期护理保险基金收入	0.00
其中：保险费收入	0.00
财政补贴收入	0.00
利息收入	0.00

备注：2026年开始，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收支预算由梅州市级统筹编制，县（市、区）不再单独编制。

2026年兴宁市市级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项目	预算数
合计	98,669.00
其中：社会保险待遇支出	96,561.00
一、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支出	0.00
其中：基本医疗保险待遇支出	0.00
二、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支出	0.00
其中：养老保险待遇支出	0.00
三、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支出	0.00
其中：基本医疗保险待遇支出	0.00
四、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支出	98,669.00
其中：养老待遇支出	96,561.00
五、长期护理保险基金支出	0.00
其中：长期护理保险待遇支出	0.00

备注：2026年开始，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收支预算由梅州市级统筹编制，县（市、区）不再单独编制。

2026年兴宁市市级社会保险基金预算结余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6年预算数
本年结余	2,095.00
累计结余	6,182.00
一、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本年收支结余	0.0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含生育保险）基金年末滚存结余	0.00
二、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本年收支结余	0.00
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年末滚存结余	0.00
三、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本年收支结余	0.00
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年末滚存结余	0.00
四、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本年收支结余	2,095.00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年末滚存结余	6,182.00
五、长期护理保险基金本年收支结余	0.00
长期护理保险基金年末滚存结余	0.00

备注：2026年开始，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收支预算由梅州市级统筹编制，县（市、区）不再单独编制。

2025年兴宁市地方政府一般债务余额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目	金额
一、2024年末地方政府一般债务余额实际数	530,694.00
二、2025年末地方政府一般债务限额	551,719.00
三、2025年地方政府一般债务发行（转贷）额	63,728.00
财政部转贷地方的国际金融组织和外国政府贷款	0.00
2025年地方政府一般债券发行（转贷）额	63,728.00
四、2025年地方政府一般债务还本额	48,751.00
五、2025年末地方政府一般债务余额预计执行数	545,671.00

备注：根据《财政部关于规范地方政府主权外债预算管理有关事项的通知》，财政部转贷地方的国际金融组织和外国政府贷款数按照实际提款使用金额编列。

2025年兴宁市地方政府专项债务余额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目	金额
一、2024年末地方政府专项债务余额实际数	797,504.00
二、2025年末地方政府专项债务限额	925,825.00
三、2025年地方政府专项债务发行（转贷）额	127,242.00
四、2025年地方政府专项债务还本额	180.00
五、2025年末地方政府专项债务余额预计执行数	924,566.00

备注：无。

兴宁市地方政府债券发行（转贷）及还本付息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目	公式	本地区	本级
一、2025年发行（转贷）执行数	A=B+D	190,970.00	190,970.00
（一）一般债券	B	63,728.00	63,728.00
其中：再融资债券	C	50,728.00	50,728.00
（二）专项债券	D	127,242.00	127,242.00
其中：再融资债券	E	5,142.00	5,142.00
二、2025年还本执行数	F=G+H	48,928.00	48,928.00
（一）一般债券	G	48,748.00	48,748.00
（二）专项债券	H	180.00	180.00
三、2025年付息执行数	I=J+K	41,902.00	41,902.00
（一）一般债券	J	16,259.00	16,259.00
（二）专项债券	K	25,643.00	25,643.00
四、2026年还本预算数	L=M+O	126,797.00	126,797.00
（一）一般债券	M	93,735.00	93,735.00
（二）专项债券	O	33,062.00	33,062.00
五、2026年付息预算数	Q=R+S	43,598.00	43,598.00
（一）一般债券	R	15,753.00	15,753.00
（二）专项债券	S	27,845.00	27,845.00

备注：无。

兴宁市地方政府债券分年度偿还计划情况表

单位：万元

债券类型	地区	2025年底余额	2026年	2027年	2028年	2029年	2030年及以后年度	偿还资金来源
一般债券	合计	557,677.00	93,735.00	1,100.00	174,360.00	33,678.00	254,804.00	一般公共预算
	新增债券	77,862.00	0.00	0.00	2,954.00	11,569.00	63,339.00	
	置换债券	44,635.00	44,635.00	0.00	0.00	0.00	0.00	
	再融资债券	435,180.00	49,100.00	1,100.00	171,406.00	22,109.00	191,465.00	
专项债券	合计	964,951.00	33,062.00	47,800.00	0.00	25,100.00	858,989.00	政府性基金预算
	新增债券	782,440.00	10,440.00	1,800.00	0.00	25,100.00	745,100.00	
	置换债券	22,622.00	22,622.00	0.00	0.00	0.00	0.00	
	再融资债券	159,889.00	0.00	46,000.00	0.00	0.00	113,889.00	

备注：无。

2025年兴宁市地方政府债务限额及余额情况表

单位：万元

地区	2025年债务限额			2025年末债务余额执行数		
	小计	一般债务	专项债务	小计	一般债务	专项债务
公式	A=B+C	B	C	D=E+F	E	F
兴宁市	1,477,544.00	551,719.00	925,825.00	1,470,237.00	545,671.00	924,566.00

备注：无。

2025年兴宁市新增债务限额安排情况表

单位：万元

地区	合计	新增一般债务限额		新增专项债务限额
			其中：政府外贷	
兴宁市	135,100.00	13,000.00	0.00	122,100.00
省道S226线兴宁市罗浮（省界）至新陂段改建工程	4,700.00	4,700.00	0.00	0.00
兴宁市锦绣大桥下穿西堤公路项目	3,500.00	3,500.00	0.00	0.00
梅州至龙川铁路兴宁南站站房扩大规模	4,800.00	4,800.00	0.00	0.00
兴宁市南部新城棚户区改造项目三期（宁新安置区C区）建设项目（二期）工程项目	20,000.00	0.00	0.00	20,000.00
兴宁市黄槐镇、叶塘镇农贸批发市场及配套设施建设项目	10,000.00	0.00	0.00	10,000.00
兴宁市黄槐镇、叶塘镇人居环境整治及配套工程建设项目	8,800.00	0.00	0.00	8,800.00
兴宁市黄槐镇特色文旅新增土地储备项目（新增土储）	31,200.00	0.00	0.00	31,200.00
兴宁市“百千万工程”乡村振兴人居环境综合整治提升项目	11,000.00	0.00	0.00	11,000.00
兴宁市“百千万工程”典型镇示范带沿线人居环境综合整治提升项目	11,000.00	0.00	0.00	11,000.00
兴宁市存量政府投资项目	7,700.00	0.00	0.00	7,700.00
明珠集团土地回收资金	22,400.00	0.00	0.00	22,400.00

备注：无。

2025年兴宁市新增债券和政府外贷项目用途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目	金额	占比
合计	135,100.00	100.00%
一、基础设施建设	13,000.00	9.62%
(一) 铁路	4,800.00	3.55%
(二) 公路	8,200.00	6.07%
(三) 机场	0.00	0.00%
(四) 水运	0.00	0.00%
(五) 城市轨道交通	0.00	0.00%
(六) 城市停车场	0.00	0.00%
(七) 综合交通枢纽	0.00	0.00%
二、能源	0.00	0.00%
三、农林水利	30,800.00	22.80%
四、生态环保	0.00	0.00%
五、社会事业	0.00	0.00%
(一) 卫生健康	0.00	0.00%
(二) 教育	0.00	0.00%
(三) 养老托育	0.00	0.00%
(四) 文化旅游	0.00	0.00%
(五) 其他社会事业	0.00	0.00%
六、城乡冷链等物流基础设施	10,000.00	7.40%
七、市政和产业园区基础设施	0.00	0.00%
八、新型基础设施	0.00	0.00%
九、保障性安居工程	20,000.00	14.80%
(一) 城镇老旧小区改造	0.00	0.00%
(二) 保障性租赁住房	0.00	0.00%
(三) 棚户区改造	20,000.00	14.80%
十、土地储备	31,200.00	23.09%
十一、收购存量商品房用作保障性住房	0.00	0.00%
十二、创业类政府投资基金	0.00	0.00%
十三、政府投资项目	0.00	0.00%
十四、其他	30,100.00	22.28%

备注：无。

2025年兴宁市新增专项债券项目明细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项目领域	专项债券合计	期限	发行利率	年度政府性基金或专项收入金额	年度付息金额
合计		122,100.00			2,000.00	1,175.24
兴宁市存量政府投资项目	其他	3,800.00	30年	2.32%	0.00	0.00
明珠集团土地回收资金	其他	10,000.00	30年	2.32%	0.00	0.00
广东省全民国防教育基地(新增土储)	新增土地储备	20,000.00	7年	1.77%	0.00	354.00
广东省全民国防教育基地(新增土储)	新增土地储备	11,200.00	7年	1.67%	0.00	0.00
兴宁市存量政府投资项目	其他	3,900.00	7年	1.64%	0.00	63.96
兴宁市“百千万工程”乡村振兴人居环境综合整治提升项目	农业	11,000.00	30年	2.38%	0.00	0.00
兴宁市“百千万工程”典型镇示范带沿线人居环境综合整治提升项目	农业	11,000.00	30年	2.38%	0.00	0.00
兴宁市黄槐镇、叶塘镇人居环境整治及配套工程建设项目	农业	8,800.00	20年	2.06%	1,000.00	181.28
兴宁市南部新城棚户区改造项目三期(宁新安置区C区)建设项目(二期)工程项目	棚户区改造	10,000.00	10年	1.78%	0.00	178.00
明珠集团土地回收资金	其他	6,200.00	30年	2.32%	0.00	0.00
明珠集团土地回收资金	其他	6,200.00	30年	2.42%	0.00	0.00

项目名称	项目领域	专项债券合计	期限	发行利率	年度政府性基金或专项 收入金额	年度付息金额
兴宁市南部新城棚户区改造项目三期（宁新安置区C区）建设项目（二期）工程项目	棚户区改造	10,000.00	15年	1.99%	0.00	199.00
兴宁市黄槐镇、叶塘镇农贸市场批发市场及配套设施建设项目	农产品批发市场	10,000.00	15年	1.99%	1,000.00	199.00

备注：无。

2026年兴宁市地方政府债务限额提前下达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目	公式	全市（县、区）	本级	下级
一、2025年地方政府债务限额	A=B+C	1,477,544.00	1,477,544.00	0.00
其中：一般债务限额	B	551,719.00	551,719.00	0.00
专项债务限额	C	925,825.00	925,825.00	0.00
二、提前下达2026年地方政府债务新增限额	D=E+F	31,600.00	31,600.00	0.00
其中：一般债务限额	E	0.00	0.00	0.00
专项债务限额	F	31,600.00	31,600.00	0.00

备注：无。

2026年兴宁市提前下达新增债务限额安排情况表

单位：万元

地区	合计	新增一般债务限额	新增专项债务限额
合计	26,100.00	0.00	26,100.00
兴宁市农村供水巩固保障工程（一期）	6,000.00	0.00	6,000.00
兴宁市城乡一体化水资源配置-石壁水库与和山岩水库水系连通工程	4,000.00	0.00	4,000.00
梅州市兴宁市存量政府投资项目（补充政府性基金财力）	1,500.00	0.00	1,500.00
兴宁市存量政府投资项目	4,600.00	0.00	4,600.00
广东省梅州市兴宁市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及配套设施项目（一期）	10,000.00	0.00	10,000.00

备注：无。

关于2026年兴宁市提前下达新增债务限额安排情况说明

一、提前下达情况及相关要求

我市未将提前下达新增债券额度编入年初预算，提前下达新增债券额度分配情况待预算调整人大批复后予以公开。

二、分配方案

我市未将提前下达新增债券额度编入年初预算，提前下达新增债券额度分配情况待预算调整人大批复后予以公开。

第三部分 相关说明

（一）税收返还和转移支付情况

2026年对下级税收返还和转移支付预算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其中：

1. 税收返还

2026年我市无对下级税收返还项目。

2. 一般性转移支付

2026年我市无对下级一般性转移支付项目。

3. 专项转移支付

2026年我市无对下级专项转移支付项目。

（二）举借债务情况

1. 地方政府债务限额余额情况 2025年政府债务限额1477544万元，其中：一般债务限额551719万元，专项债务限额925825万元。2025年政府债务余额执行数1470237万元。按偿债来源分，一般债务545671万元，专项债务924566万元。2025年政府债务余额决算数待上级统一核定后另行向本级人大常委会报告。

2. 地方政府债券【发行/转贷】情况 2025年发行地方政府债券190970万元。其中：一般债券63728万元，专项债券127242万元；新增债券135100万元，再融资债券55870万元。

3. 地方政府债务还本付息情况 2025年按照偿债计划，将债务还本付息支出列入相应预算体系安排。2025年偿还地方政府债券本金48928万元，其中：一般债券还本48748万元，专项债券还本180万元；支付地方政府债券利息41902万元，其中：一般债券利息16259万元，专项债券利息25643万元。

4. 预算报告内容 应当包括上一年度政府债券发行、资金使用和偿还、债务风险等情况，本年度举借债务的主要用途、偿债计划以及财政中长期可持续性等情况。**预算调整方案报告内容** 应当包括政府举借债务的必要性和合法性，本地区及本级政府债务总体规模、结构和风险情况，本级政府债务资金主要使用方向、项目安排、偿债计划以及财政中长期可持续性等情况。

（三）本级汇总的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安排情况。

详见预算报表5说明。

（四）重大政策和重点项目等绩效目标

兴宁市生态保护补偿转移支付预算表

单位：万元

资金名称	2026 年生态保护区财政补偿转移支付资金			
资金使用年度	2026			
资金金额	21000			
实施文件依据	关于印发《广东省生态保护区财政补偿转移支付办法》的通知（粤财预〔2019〕78 号）			
资金下达文件及文号	《广东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 2026 年县级基本财力保障机制奖补等转移支付资金的通知》（粤财预〔2025〕98 号）			
资金分配方法	因素法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制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资金分配明细	资金使用方向	资金使用项目	资金分配金额	备注
	生态环境保护	梅州市生态环境局兴宁分局及所属事业单位经费划转基数	1316.00	
	生态环境保护	全市护林人员工资	421.328	
	生态环境保护	县级森林保险保费补贴	125.98	
	生态环境保护	神光山景区物业管理服务费	808.6	
	生态环境保护	垃圾场日常运行费	100.00	
	生态环境保护	兴宁市黄泥坑生活垃圾填埋场渗滤液收集处理运营项目	1165.52	
	生态环境保护	兴宁市城区垃圾清运及东区清扫保洁作业项目(东区清扫保洁)	2010.00	
	生态环境保护	兴宁市城区环卫清扫保洁及定点收集分区作业项目(西区清扫保洁部分)	1180.00	
	宜居城市建设	园林绿化市场化养护管理项目	854.04	
	宜居城市建设	城区园林绿化工程项目	126.94	
	宜居城市建设	“六乱”违建拆除和购置执法装备经费	252.00	
	宜居城市建设	城区亮化设施维护	116.00	
	宜居城市建设	人民公园项目经费	85.00	
	宜居城市建设	特殊人群免费公交	1800.00	
	宜居城市建设	信息网络运行维护	1911.584	
	改善社会民生	百岁老人长寿金、高龄老人津贴	700.00	
	改善社会民生	社区居委监督委员会成员补贴	100.80	
	改善社会民生	城镇独生子女父母奖励	1454.40	

资金分配明细	改善社会民生	公办幼儿园保育教育日常公用经费	1186.85		
	改善社会民生	学前教育生均经费本级配套资金	306.162		
	改善社会民生	普通高中生均公用经费本级配套资金	606.00		
	改善社会民生	双拥费	400.00		
	改善社会民生	离任村（社区）干部生活补贴	1732.846		
	改善社会民生	村办公经费	458.00		
	改善社会民生	村（社区）党组织服务群众专项经费	303.60		
	改善社会民生	食品抽检经费	430.00		
	改善社会民生	离岗基层老兽医补助	200.00		
	改善社会民生	政策性农业保险县级配套资金	450.00		
	绿色产业发展	农特产品对外展销和宣传经费	20.00		
	合计			21000.00	
绩效目标	目标 1	落实绿色发展理念，推进生态文明建设			
	目标 2	加强生态环境保护，改善人居环境			
	目标 3	提高基本公共服务保障能力，促进区域协调发展			
绩效指标情况	绩效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内容及口径	指标预期值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支出规范性	支出规范性	无违规情况
		时效指标	转移支付资金按时拨付情况	资金是否按时拨付	按时拨付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民生保障标准	社会民生保障标准	不低于省定标准
		环境效益指标	森林覆盖率	森林覆盖率	不低于上年
可持续发展指标		基本公共服务保障能力提升	基本公共服务支出水平	高于上年	

备注：本表仅为转移支付资金分配情况，不代表财政对各相关项目年初预算批复金额，各相关项目年初预算金额以实际部门预算批复文件为准。

兴宁市革命老区转移支付预算表

单位：万元

资金名称	2026 年革命老区转移支付资金			
资金使用年度	2026			
资金金额	13189			
实施文件依据	《关于印发〈广东省革命老区转移支付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粤财预〔2020〕68号）			
资金下达文件及文号	《广东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 2026 年县级基本财力保障机制奖补等转移支付资金的通知》（粤财预〔2025〕98号） 《广东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 2026 年省对市县固定数额补助资金的通知》（粤财预〔2025〕89号）			
资金分配方法	因素法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制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资金分配明细	资金使用方向	资金使用项目	资金分配金额	备注
	革命老区专门事务	优抚对象生活补助和优待金	1541.0153	
	革命老区专门事务	烈士纪念活动经费	12.30	
	革命老区专门事务	清明节组织烈属到广西祭扫对越自卫反击作战牺牲烈士经费	20.00	
	革命老区民生事务	自主就业退役士兵一次性补助经费	833.85	
	革命老区民生事务	义务兵优待金	1114.57	
	革命老区民生事务	企业军转干部困难生活补贴	800.00	
	革命老区民生事务	残疾人养老保险	118.00	
	革命老区民生事务	原民办代课教师生活困难补助	1045.5245	
	革命老区民生事务	广东省兜底民生服务社会工作双百工程	1088.00	
	革命老区民生事务	敬老院经费	420.84	
	革命老区民生事务	免除户籍人口七项基本殡葬服务费	477.30	
	革命老区民生事务	困难群众社会保障保险费	100.00	
	革命老区民生事务	60周岁以上老年人投保老年人意外综合保险政府统保费用	200.00	
	革命老区民生事务	国家免费婚前孕前医学检查项目	52.46	
	革命老区民生事务	重性精神病特定门诊报销财政补助项目	27.00	
	资金分配明细	革命老区民生事务	严重精神障碍患者监护责任落实补助	489.20

	革命老区民生事务	精神分裂症患者应用长效针剂治疗项目	220.49		
	革命老区民生事务	储备粮食储备利费补贴专项经费	1740.00		
	革命老区民生事务	村（居）“两委”干部参加养老保险	1088.4502		
	革命老区民生事务	养护资金（养护中心）	1300.00		
	革命老区民生事务	养护资金（事务中心）	500.00		
	合计		13189.00		
绩效目标	目标 1	加强革命老区专门事务工作			
	目标 2	改善革命老区重点民生事项			
	目标 3	夯实基础设施，推进老区发展			
绩效指标情况	绩效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内容及口径	指标预期值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支出规范性	支出规范性	无违规情况
			各类补助标准执行率	各类补助标准执行率	100%
		时效指标	转移支付资金按时拨付情况	资金是否按时拨付	按时拨付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红色资源传承和保护	红色资源传承和保护	有效维护烈士纪念设施，持续开展烈士纪念活动
可持续发展指标		基本公共服务保障能力提升	基本公共服务支出水平	高于上年	

备注：本表仅为转移支付资金分配情况，不代表财政对各相关项目年初预算批复金额，各相关项目年初预算金额以实际部门预算批复文件为准。